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月30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25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和少真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权思影、证券事务代表王明鸽列席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信用减值、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